

●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●

知》(揭府[2005]64号)和市府办《关于实行地方税务机关全责征收社会保险费的实施意见》(揭府办[2005]71号)等相关规定,结合我市上年度社会平均工资和企业退休人员退休费的增长情况,从2006年1月1日起,我市企业社会保险费最低计费工资标准从600元调整为660元。

以上意见,如无不妥,请批转各地各单位贯彻执行。

市 地 税 局

市 劳 动 保 障 局

市 财 政 局

二〇〇六年二月九日

关于成立揭阳市城市商业网点规划编制

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[2006]20号

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(管委会),市府直属有关单位:

为加强对我市城市商业网点规划编制工作的领导,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城市商业网点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,由常务副市长吴紫骊任组长,肖松龙(市政府)、陈素江(市经贸局)、陈澄民(市财政局)和林宜辉(市规划局)任副组长,许荣和(市经贸局)、陈锡轩(市财政局)、王业辉(市规划局)、陈洁辉(市发展

●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●

改革局)、林雄波(市统计局)、蔡春生(市工商局)、王泽藩(市交通局)、张永春(市外经贸局)、魏生(市国土资源局)、李文胜(市文化局)、傅友好(市环保局)、杨金河(市旅游局)、林俊雄(榕城区政府)、柳沐荣(东山区管委会)和黄铭辉(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)为成员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办公室设在市经贸局,负责规划编制的草拟、组织协调、审核等工作,由许荣和兼任主任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二〇〇六年三月三日

2006 年揭阳市治理公路“三乱”工作意见

揭府办[2006]23号

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(管委会)、市府直属有关单位:

为贯彻落实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精神,推动我市治理公路“三乱”工作的扎实、有序、深入开展,进一步巩固和壮大实现全市所有公路基本无“三乱”工作成果,根据省的工作部署和要求,结合本市实际,现就2006年我市的治理公路“三乱”工作提出如下意见:

一、牢固树立长期作战思想。我市的治理公路“三乱”工作,在全市共同努力下,去年顺利地通过省的考核验收,按期实现了全市所有公路基本无“三乱”工作目标。但应当看到,目前由于部门利益驱动、体制方面存在的深层次问题还未从根本上得到有效的